附件1

望湖社区党组织落实巡察整改进展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存在问题 | 具体表现 | 整改进度 | 整改成效 |
| 1 | 落实巡察整改不到位 | 整改责任未压紧压实，仍有部分问题未整改到位。如“三重一大”制度仍未执行到位，内容多为资金使用、项目审核，其他重大事项未纳入议题；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坚决贯彻执行（常新委〔2018〕35号）文件要求，加强资金使用、项目审核等重大事项纳入议题。2、定期组织两委班子学习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并规范记录； |
| 会议记录不规范，无参会人员讨论过程。 | 已整改完成 |
| 2 | 社区治理水平不高 | 水韵江南别墅区阳光房违章搭建现象突出，屡禁不止，社区与街道相关主管部门联动沟通不足，缺乏切实有效的整治措施。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加强水韵江南别墅区的违建情况巡查，形成巡查记录，发现违建情况及时上报并配合街道主管部门进行处置。2、联合街道综合执法局对部分烧烤店进行复查，并督促整改，现已整改到位，无举报情况发生。加强对武夷山路沿街烧烤店排查的力度，检查油烟排放过滤设施是否合格，对周边空气质量是否有造成影响。组织店主责任人召开座谈会，并实施公共烟道改造。加强网格化管理，对问题商家进行联合执法并督促整改，做到线上线下双联动。 |
| “263”专项行动整改不彻底，油烟扰民问题仍然存在。 | 已整改完成 |
| 3 | 安全发展理念不牢 | 2019年10月滨江明珠城西区发生燃气爆炸事件；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加强安全知识宣传。2、定期巡查飞线情况，及时整顿飞线问题。3、已加装电动车充电桩，尽可能满足电动车充电需求。 |
| 新景花苑一期发生电动车高空拉线充电火情。 | 已整改完成 |
| 4 | 攻坚克难担当意识不强 | 担当作为责任意识不足，解决“遗留户”问题办法不多，目前尚存3户“遗留户”。 | 未整改完成 | 持续推进遗留户磋商，针对意见不一的地方进行重点洽谈，争取早日完成拆迁。 |
| 5 | 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力 |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工作未落实落细，2019年出现涉恶案件。 | 已整改完成 | 积极响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落实落细。 |
| 6 | 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 | 工作方法简单，理论学习不深入，形势分析重形式，查摆问题不具体。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社区已成立了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，社区党总支书记担任组长，是第一责任人，全面负责意识形态工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和科学化，主抓推进、落实、督查等工作。2、固定学习日，组织党员进行青年大学习。3、每日督促线上学习强国打卡学习，及时通报沉默学员，采取学习之星评比的形式激发学习的积极性。 |
| 7 | 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不到位 |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未落实，对党员教育提醒不够，未见相关谈心谈话记录。近3年来，多名党员因赌博、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原因被批评教育、诫勉谈话。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落实主体责任，加强对党员教育的力度。2、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等相关政策的教育及督促执行。3、不定期的开展党员同志谈心谈话。 |
| 8 | 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 | 戴墅合作社重阳节补贴、妇女节慰问费发放无依据；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2022年1月8日戴墅合作社两会已讨论通过不再发放重阳节补贴、妇女节慰问费等事宜。2、严格执行2018年6月29日制定的《关于新桥镇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，不再发放党员慰问金。3、严格按照街道规定执行关工委薪酬待遇，不再发放老年协会工资。4、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，北部新城特殊附着物补偿款正积极与街道财政部门沟通中。 |
| 党员慰问金发放不规范，标准不统一，无发放依据； | 已整改完成 |
| 老年协会管理不规范，工资发放无依据。 | 已整改完成 |
| 专款专用执行不严格。北部新城特殊附着物补偿款应退未退。 | 正在推进整改 |
| 9 | 基础党务工作薄弱 | 党支部、党小组无独立组织活动记录； | 已整改完成 | 1、加强党支部、党小组独立活动的开展。2、组织生活会中严格对照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相关要求，严肃批评违纪党员。3、2022年1月25日，经请示并经党总支2022年1月29日党员大会上举手表决通过原两个支部划分为5个支部的决定。4、严格按相关程序执行对党员的发展、除名、处分。 |
| 组织生活会批评与自我批评泛泛而谈没有点到具体的人和事，违纪被处理党员在当年的组织生活会中既未说明也未自我批评； | 已整改完成 |
| 支部党员人数众多，不利于党员教育管理。存在党员发展、除名、处分未经支部党员大会讨论的情况。 | 已整改完成 |